

#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98年8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98 教 正 10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一、教育部未來將提前規劃，使縣（市）政府能有更足夠之時間因應，並能將訊息完整無誤的傳遞學校，輔導學校執行。</p> <p>二、確認中央補助款經費來源，並提前撥付地方政府午餐補助款。</p> <p>三、再次宣達確認「北北高暑期午餐費補助原則」與「三級協助機制」。</p> <p>四、事先與相關主管機關溝通協調，避免再度發生重複補助情事。</p> <p>五、督導台灣省 20 縣（市）政府訂定寒暑假期間補助貧困學生學校午餐經費作業相關規定，作為經費核撥管控依據。並於 98 學年度開學後教育部將於北中南隨機抽查各縣市學校午餐辦理情形（含經費管控事宜）。</p> <p>六、行政院交據內政部函報寒、暑假午餐費重複補助之改善情形，教育部兒童局除加強督導地方政府外，已函請各地方政府轉知民間團體，確實督導其於接受該部兒童局補助辦理「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」等方案時，不得與教育部或其他政府機關重複補助膳費，並加強查核，以期能善用政府資源，保障更多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之權益。</p>	<p>教育及文化、財政及經濟二委員會 98、8、13 第 4 屆第 10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及調查案均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